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16—07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根据购销各方生产经营需要，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预计向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如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等子公司销售炭素制品等产品，关联交易金额约为含税3500万元，相比于年初预计增加2000万元。

●关联交易影响：公司本次预计增加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预计向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如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等子公司销售炭素制品等产品，调增年初的预计金额，该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

2016年12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另外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对2016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调增，属于正常经营贸易行为，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调增2016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二) 本次增加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增加后的 金额（含税）	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含 税）
销售产品-炭素制品等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0	560.26
销售产品-炭素制品等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如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等	2650	975.3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是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通过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方大特钢48.52%的股权。

注册地址：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道31号

注册资本：拾叁亿贰仟陆佰零玖万贰仟玖佰捌拾伍元整

成立日期：1999年9月16日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主营业务为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产品的制造、销售；汽车板簧、弹簧扁钢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铁精粉生产、销售。

截止2016年9月30日，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813,404.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44,714.51万元；营业收入603,517.1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292.38万元。（未经审计）

(二)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萍钢”）股东。其中：辽宁方大

持股8.482%，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1.425%。主要全资子公司：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等。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669号1219室

注册资本：伍拾亿贰仟零叁拾叁万肆仟贰佰贰拾叁元整

成立日期：1999年11月29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金属制品的生产、销售（以上生产项限分支经营）；焦炉煤气、煤焦油、粗苯、硫酸铵、氧气、氮气、氩气生产、销售（以上生产、销售项目限分支经营）；矿产品的购销；对外贸易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等。

截止2016年9月30日，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2,726,953万元；净资产922,117万元；营业收入1,517,110万元，净利润82,479万元。（未经审计）

上述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较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购销各方生产经营需要，2016年公司预计向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如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等子公司销售炭素制品等产品，金额约为含税3500万元，相比于年初预计增加2000万元。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如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自愿互利的原则，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根据各方签订的购销合同执行。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该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如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之间正常生产经营购销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公司2016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20日